

证券代码：834334

证券简称：朔方科技

主办券商：东兴证券

北京朔方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18年8月30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召开。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18年8月10日以书面通知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沈文策先生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召集、召开及议案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、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等规定，会议决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北京朔方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〉的议案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章程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相关规定，公司应当在每一个

会计年度前 6 个月结束之日起 2 个月内编制半年度报告。现提请董事会审议《北京朔方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制定<年度报告差错责任追究制度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为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，加大对年度报告信息披露相关责任人员的问责力度，提高年度报告信息披露的质量和透明度，确保公司年报信息披露的真实性、准确性、完整性和及时性，同时确保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工作人员在年度报告信息披露工作中全面、认真履行职责，根据相关法律、法规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有关规定，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制定《北京朔方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年度报告差错责任追究制度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 或 www.neeq.cc）发布的《北京朔方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年度报告差错责任追究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26）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《北京朔方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》

（二）《关于<北京朔方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>的议案》

（三）《北京朔方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年度报告差错责任追究制度》

公告编号：2018-023

北京朔方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年8月30日